LKM®

龍記（百慕達）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55

2006 年報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書
5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7 企業管治報告書
14 審核委員會報告書
16 董事會報告書
29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31 綜合損益表
32 綜合資產負債表
34 綜合權益變動表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
37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72 財務概要
73 持作投資之物業

執行董事
邵鐵龍先生*(主席)*
邵玉龍先生*(董事總經理)*
麥貫之先生
韋龍城先生
馮偉興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振聲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榮定先生，太平紳士
李達義博士
李裕海先生

公司秘書
韋龍城先生

律師
胡關李羅律師行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6樓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1座35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新加坡股份過戶代辦處
M & C Services Private Limited
138 Robinson Road #17-00
The Corporate Office
Singapore 068906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觀塘
興業街4號
長江電子大廈2字3樓

網址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lkm

本人欣然呈報龍記(百慕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2,135,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約1,899,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150,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約241,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為24.27港仙(二零零五年：38.88港仙)。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錄得之盈利，相對二零零五年同期之表現，有顯著下跌。盈利表現未如理想，主要與亞洲區內製造業增長放緩，及國內原材料、勞工成本上升而導致生產成本上漲有關。而在回顧期內，集團的中國廠房正繼續進行擴建及整合工程，致令短期之營運成本增加；進一步削減了集團之盈利率。

展望

集團對業務的長遠發展仍充滿信心。展望未來，將會是充滿挑戰性的一年。然而面對市場和經營環境的種種壓力，集團仍保持審慎樂觀的態度。

中國未來的經濟仍然會有穩健發展，各主要行業(包括汽車業)會持續增長，但大型汽車模具的訂單，預計到下半年度，單量增長才會有改善。而整體模具市場表現不穩定，客戶業務旺淡的週期飄忽，以致難以制定準確適時的生產和配套計劃，生產效率亦會受到一定的影響。而預計中國的勞工成本和經營成本仍會繼續上升，而上漲的成本暫時亦不能全部轉嫁予客戶。因此，集團的營運成本難以在短期內降低。

面對挑戰，集團會策略性地發展中國市場，引進新客戶和開發有潛質的市場。中國華南地區，經過多年來的迅速發展，預計營業增長將逐漸放緩。而中國華東地區和華北地區，則會承接華南地區，成為未來市場增長的焦點。特別是中國華東地區的發展不斷向好，為集團銷售帶來穩定的增長。有見及此，集團會繼續拓展其分銷及物流網絡，務求提供高質素產品及優質物流配送服務，覆蓋至模具廠密集的城鎮，並與當地客戶建立更緊密之夥伴關係，取得更大的市場佔有率，以確保集團的競爭優勢。

集團會繼續致力提升產品質量和控制成本，以鞏固其競爭優勢，確保持續發展。經擴建和重新整合的中國廣東省河源廠房，生產設備和能力更見規模。集團會持續改善生產工序，引入自動化生產流程，減少倚賴人力，務求制定省時省力的生產系統，進一步提升生產效率。另一方面，集團會深度優化其管治和監控模式，精簡架構和行政工序，建立高效的團隊；縱使面對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亦能迅速制定合宜的相應政策，並靈活調配和善用資源，以確保集團的營運優勢和穩健的基礎。

藉此機會，董事局衷心感謝全體員工為集團作出的努力和貢獻。此外，對股東和各業務夥伴的鼎力支持，表示感謝。展望未來，集團會謹守其一貫務實的作風，追求持續改進的理念，來迎接每一項的挑戰。憑藉集團的穩健根基，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和卓越的生產技術，集團有信心確保業務能得以保持平穩發展。

主席

邵鐵龍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模架、金屬與配件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2,135,000,000港元及盈利約150,000,000港元。

模架製造及銷售

綜觀整體的營商環境並不穩定。由於美國及西歐經濟放緩，加上歐美多國對中國出口實行保護主義，市場需求未如理想。人民幣升值和中國政府對部份出口商品降低出口退稅優惠等，亦導致中國製造業增長放緩。集團的客戶亦因原材料價格不明朗而延遲下訂單及減少外發加工量，此對集團產品的平均售價構成一定的壓力，影響集團產品的純利。另一方面，由於中國人民生活環境不斷改善，工資相應提高，增加了勞工成本。而生產所需的原材料，價格持續不穩定，難以捉摸，在成本掌控上，造成一定困難，以致集團的經營成本拾級而上。

在回顧期內，集團正值擴建和重整中國華南地區的廠房管理及運作，因此造成短期行政及營運成本上升。為配合長遠業務發展，集團擴建位於中國廣東省的河源廠，廠房的興建、機器和配套設施的添置，顯著增加廠房及機器折舊成本；而所投入的資本，需要較長時間才能展現成效。再者，為了提高長遠競爭能力和整體生產效益，集團亦成功將中國廣東省東莞廠房的生產設備和人力合併至河源廠。但在此整合過程中，亦帶來額外的搬遷成本。而整合後，人員和機器的配合，亦需要一段適應期，以致生產效率受到短期性的影響。

模具鋼材貿易

受到合金原材料價格浮動影響，優質模具鋼材價格上漲。由於集團能為客戶提供全面增值服務，因此模具鋼材銷售與去年同期比較，表現相若。

綜合以上種種原因，集團整體的盈利表現，未如理想。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現金虧絀約571,000,000港元。本集團之現金結存約150,000,000港元。現金結存乃存放於香港主要銀行作短期存款。

本集團採取審慎措施對沖外波動風險，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外虧損約6,000,000港元。

本集團持續投放資本開支於擴充廠房及建廠，並以內部資源撥付。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之總負債約721,000,000港元，相當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約1,244,000,000港元之約58%。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11,240名僱員，包括中國國內生產廠房約10,900名員工及香港和其他國家約340名員工。本集團對僱員實行具競爭力之酬金制度。晉升及加薪皆按其表現評估。本集團尚會因應僱員之個人表現向其批授購股權。

本公司致力採納企業管治標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相信，要達到盡量提高股東所得之價值及保障股東權益兩大目標，良好管治實在不可或缺。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守則之所有規定。

A. 董事

A.1 董事會

董事會應集體負有領導及監控以及統管並監督本集團事務以促使本集團成功。董事會為本集團制訂策略並監察管理層之表現。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董事會根據守則召開了四次定期會議(約每季一次)。各董事出席會議之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邵鐵龍先生	4/4
邵玉龍先生	4/4
麥貫之先生	4/4
韋龍城先生	4/4
馮偉興先生	3/4
陳振聲先生	4/4
廖榮定先生	4/4
李達義博士	4/4
李裕海先生	4/4

A.2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本公司將主席與董事總經理之職責區分。邵鐵龍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而邵玉龍先生為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彼等為兄弟。主席領導董事會並負責整體策略規則及企業發展，而董事總經理負責政策制訂及企業管理以實施董事會批准之策略。

A.3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由五位執行董事、一位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邵鐵龍先生*(主席)*
邵玉龍先生*(董事總經理)*
麥貫之先生
韋龍城先生
馮偉興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振聲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榮定先生
李達義博士
李裕海先生

董事會已符合守則項下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之建議最佳常規。有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認可會計專業資格。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知識及經驗。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於每年作出之確認。提名委員會及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上市規則所定義之獨立人士。

A.4 委任、重選及罷免

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均有指定任期，可膺選連任。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組成。李裕海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能為定期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全部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網址為www.irasia.com/listco/hk/lkm。

於二零零六年，提名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各成員出席會議之情況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李裕海先生*(主席)*	1/1
陳振聲先生	0/1
廖榮定先生	1/1
李達義博士	1/1

提名委員會主席在會議結束後向董事會報告會議結果及其建議。提名委員會之會議記錄會送呈董事會，以供參考。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提名委員會確認，董事會成員具備各種技能、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歷，並認為董事會能勝任其職責。提名委員會亦已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A.5 董事責任

董事不斷更新其對監管規定、本集團之業務及發展之瞭解，以便履行其責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其在涉及策略、政策、公司表現、問責性、資源、主要委任及操守準則等事宜上，提供獨立之意見，並在關連交易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聲明彼等於整個年度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A.6 資料提供及使用

董事會定期會議之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於會議擬定日期前至少三日全部送交所有董事。

管理層有責任向董事會及各委員會提供充足之適時資料，以使其成員能夠在掌握有關資料之情況下作出決定。每名董事均有自行接觸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獨立途徑，以取得管理層主動提供資料以外之其他資料，及按需要作進一步查詢。

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

B.1 薪酬及披露之水平及組成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組成。李達義博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能為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全部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網址為www.irasia.com/listco/hk/lkm。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召開了兩次會議。各成員出席會議之情況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李達義博士*(主席)*	2/2
陳振聲先生	1/2
廖榮定先生	2/2
李裕海先生	2/2

薪酬委員會主席在每次會議結束後均會向董事會報告會議結果及建議。薪酬委員會各會議記錄會提供予董事會傳閱，以供資訊。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已審議並通過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亦已評估執行董事之表現，並已參照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現行薪酬政策審議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有關董事之薪酬詳情已按個別基準披露，並載於財務報告附註11。

本集團就其僱員採納一套具競爭力之薪酬政策。升職及加薪將以相關表現為基準進行評估。

為吸引、挽留及激勵有才能之主管人員／僱員竭誠投入工作，為本集團日後之發展及擴張作出貢獻，以及為向本公司提供靈活之獎勵方式，以給予該等主管人員及僱員回報、酬勞、補償及／或利益，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二年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8。

C. 問責及核數

C.1 財務匯報

管理層應向董事會提供充份之解釋及足夠之資料，以供董事會就提交給彼等批准之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有根據之評審。

董事承認彼等有編製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財政狀況之財務報告之責任。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董事會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告。

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責任是根據其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由董事會編製之綜合財務報告表達獨立之意見，並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僅向本公司整體股東作出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

本公司已於有關期間結束後約三個月內及兩個月內分別及時公佈其年度業績及中期業績，以提高管治透明度。

C.2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並負責檢討其是否有效。董事會經審核委員會成立之內部監控檢討特派小組檢討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直至目前為止，並無發現任何重大缺陷。董事會已考慮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認為並無重大須予關注的事項。

本集團設有內部審核部門。內部審核部門每年均會制訂內部審核計劃。內部審核工作包括全面審核本集團營運及財務部門之程序、常規及內部監控。內部審核計劃隨後提交審核委員會審閱及評論。內部審核部門會對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包括營運及財務監控)進行獨立審核，並將審核報告及結果提交予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

C.3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兩名擁有認可會計專業資格及審核與會計方面之廣泛經驗)及非執行董事組成。廖榮定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能為審核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全部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網址為www.irasia.com/listco/hk/lkm。

於二零零六年，審核委員會召開了四次會議。各成員出席會議之情況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廖榮定先生(*主席*)	4/4
陳振聲先生	3/4
李達義博士	4/4
李裕海先生	4/4

審核委員會主席在每次會議結束後均會向董事會報告會議結果及建議。審核委員會各會議記錄會送呈董事會，以供參考。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進行之工作概述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之「審核委員會報告書」內。

C.4 已付予／應付予本集團核數師之費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已付予／應付予本集團核數師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費用如下：

所提供之服務	已付／應付酬金 千港元
審核服務	2,411
非審核服務	
－稅項服務	260
－審閱中期報告	400
－審核公積金	5
－審閱關連交易	40
－審閱業績公告	40

D. 董事會權力之轉授

D.1 管理功能

董事會負責釐定整體策略及企業發展，並確保業務營運監控適當。董事會對本集團所有政策事宜及重大交易保留決定權。

董事會將管理日常營運之權力轉授予負責本集團各項營運之總經理及部門主管。

D.2 董事會轄下之委員會

於整個年度，本公司一直保留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監察本集團各種特定事務。所有該等委員會均訂有書面之特定職權範圍，清楚列載彼等之權力及職責。委員會主席在每次會議結束後均會向董事會報告會議結果及其建議。各委員會會議記錄均會送呈董事會，以供參考。

E. 與股東之溝通

E.1 有效溝通

股東週年大會使本公司股東能夠與董事會交流意見。董事會主席與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便回答本公司股東之提問。

各重大獨立事項(包括個別董事之選任)均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單獨提呈決議案。

E.2 以投票方式表決

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之權利載於與年報一併寄發之致本公司股東之通函內。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榮定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審核委員會於會計及財務事宜方面具有豐富之經驗。廖榮定先生及李裕海先生均為執業會計師。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對財務申報程序及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進行獨立審核及監察。全部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網址為www.irasia.com/listco/hk/lkm。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召開了四次會議(約每季一次)，審閱管理層呈交之季度業績，以及討論由內部審核部門編製之內部審核結果。核數師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出席了三次會議，包括討論發放半年度及全年度業績公告之會議。審核委員會主席在每次會議結束後均會向董事會報告會議結果及其建議。審核委員會各會議記錄會送呈董事會，以供參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之工作概述如下：

1. 審閱及建議董事會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及年度業績公告；

2. 審閱及建議董事會批准本集團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六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財務報告；

3. 成立內部監控檢討特派小組，對集團可能面對的重大風險作出廣泛式評估，並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

4. 審閱及建議董事會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財務報告及中期業績公告；

5. 審閱及建議董事會批准本集團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財務報告；

6. 審閱本集團遵守企業管治常規項下守則之情況；

7. 審閱本集團內部審核部門提交之年度內部審核計劃；

8. 審閱本集團內部審核部門提交之審核結果及建議；

9. 審閱外聘核數師呈交之報告及核數情況説明函件；

10. 審閱外聘核數師呈交之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之審核計劃；

11. 審議及建議董事會批准二零零六年之審核費用；

12. 審閱刊載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之「董事會報告書」內之「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召開之會議上審閱及建議董事會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及年度業績公告。

審核委員會建議續聘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之外聘核數師，並建議在本公司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將相關決議案提呈本公司股東審議及批准。

審核委員會成員：
廖榮定先生*(主席)*
陳振聲先生
李達義博士
李裕海先生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

董事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並提供公司管理服務，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模架，以及金屬與配件之製造及銷售。

業績及分配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業績載於第31頁之綜合損益表。

本年度內本公司曾向股東派發中期股息每股4.5港仙，款額約27,900,000港元。

董事會現建議向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七日登記於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6.5港仙，派息約40,300,000港元。

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期間之業績與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72頁。

投資物業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已由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根據公開市值基礎重估。重估增加約6,900,000港元，已於損益表確認。本集團於本年度投資物業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年度內，本集團耗資約83,000,000港元興建廠房及員工宿舍。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繼續推行其擴充廠房之政策，耗資約152,000,000港元購置新生產設備及機器，以及約45,000,000港元購買其他傢俬及設備。有關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內之變動及其他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17。

持作投資之物業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作投資之主要物業詳情載於本年報第73頁。

股本

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7。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金額約148,287,000港元之累計溢利(二零零五年：27,033,000港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由於本集團之客戶基礎極為龐大，故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總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營業額不足30%。

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之供應額佔本年度採購總額之16%。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供應額佔本年度採購總額之44%。

本年度內，董事、董事之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任何五大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董事

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刊發之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邵鐵龍*(主席)*
邵玉龍*(董事總經理)*
麥貫之
韋龍城
馮偉興

非執行董事

陳振聲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榮定，太平紳士
李達義
李裕海

按照本公司細則第87(1)條及第169(2)條，麥貫之先生、馮偉興先生及李達義博士輪流退任，惟有資格膺選連任。

建議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集團如不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即不能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歷

執行董事

邵鐵龍先生，現年56歲，邵玉龍先生之兄長，自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起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主席，亦為本集團之創辦人之一。彼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Pan Island Investments Limited、Rickdee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Robin Hill Investments Limited 之董事。邵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及公司發展事宜。彼於金屬買賣及模架製造業擁有逾37年經驗。邵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獲得香港青年工業家獎，亦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東莞市及河源市之榮譽市民。

邵玉龍先生，現年53歲，邵鐵龍先生之胞弟，自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起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亦為本集團之創辦人之一。彼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亦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Pan Island Investments Limited 、Rickdee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Robin Hill Investments Limited 之董事。邵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政策制訂及公司管理事宜。彼於金屬買賣及模架製造業擁有逾35年經驗。彼自一九九五年起一直為香港模具協會執行委員會委員，亦為中國河源市之榮譽市民。

麥貫之先生，現年48歲，自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起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曾為製造工程師學會(香港分部)之前任會長及香港董事學會之資深會員。麥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政策制訂、市場推廣及生產製造事宜。彼於模架製造業擁有多年經驗。麥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及梅鐸大學，並獲頒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韋龍城先生，現年45歲，自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起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韋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政策制訂、財務及行政運作事宜。韋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及華威大學，分別獲頒會計文學士(榮譽)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董事學會之資深會員。彼曾在多家國際會計師行及商業機構工作，擁有廣泛之會計、財務及管理工作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歷 *(續)*

執行董事 *(續)*

馮偉興先生，現年54歲，自一九九七年八月起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馮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政策制訂及貿易業務事宜。馮先生畢業於伯明翰大學及香港大學，分別獲頒工業管理理學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目前為工業工程師學會(香港分部)董事之一及前任會長，亦為香港壓鑄業協會現屆秘書長、香港理工大學工業中心督導委員會委員及香港董事學會會員。馮先生在貿易業務方面具廣泛經驗。

非執行董事

陳振聲先生，現年52歲，邵鐵龍先生及邵玉龍先生之妹夫，自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起獲委任加入本公司董事會，現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畢業於多倫多大學及香港中文大學，分別獲頒工程理學士(榮譽)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彼於資訊科技業擁有多年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榮定先生，太平紳士，現年54歲，自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起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先生為執業會計師多年，現為香港愛滋病基金會有限公司創會董事及醫院管理局威爾斯親王醫院管治委員會之委員。廖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董事學會之資深會員。彼於多方面及各行業之核數、稅務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主席。

李達義博士，現年59歲，自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起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博士於昆士蘭大學取得其博士學位，並為英國工程學會之特許工程師。彼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李博士現任香港大學科技支援中心之主任，專注研究品質保證管理系統之工作。彼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主席。

李裕海先生，現年51歲，自二零零四年九月起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馬來西亞會計師公會、新加坡執業會計師公會、新加坡董事協會及香港董事學會之會員。彼在會計及核數方面具廣泛經驗。李先生現為一家位於新加坡之公眾會計師行之合夥人。彼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主席。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之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購股權數目及根據購股權所賦予之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	所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其他權益			
邵鐵龍 *(附註1、2及4)*	實益擁有人及酌情信託之成立人	37,291,444	307,617,187	150,000	345,058,631	55.65%
邵玉龍 *(附註1、3及4)*	實益擁有人及酌情信託之成立人	37,291,444	307,617,187	150,000	345,058,631	55.65%
麥貫之	實益擁有人	2,843,750	–	500,000	3,343,750	0.54%
韋龍城	實益擁有人	2,843,750	–	500,000	3,343,750	0.54%
馮偉興	實益擁有人	1,457,031	–	500,000	1,957,031	0.32%
陳振聲	實益擁有人	150,000	–	150,000	300,000	0.05%
廖榮定	實益擁有人	150,000	–	150,000	300,000	0.05%
李達義	實益擁有人	150,000	–	150,000	300,000	0.05%
李裕海	實益擁有人	–	–	100,000	100,000	0.02%

董事之股份權益 *(續)*

附註：

1. 邵鐵龍先生及邵玉龍先生共同持有32,631,288股本公司股份，而彼等各自以其本身之名義進一步持有4,660,156股本公司股份。

2. Rickdee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58,593,750股本公司股份，該公司由一項以邵鐵龍先生之家族成員(邵鐵龍先生本人除外)為受益人之酌情信託全資擁有。

3. Robin Hill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58,593,750股本公司股份，該公司由一項以邵玉龍先生之家族成員(邵玉龍先生本人除外)為受益人之酌情信託全資擁有。

4. Pan Island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249,023,437股本公司股份，該公司由一項以邵鐵龍先生及邵玉龍先生之家族成員(邵鐵龍先生及邵玉龍先生本人除外)為受益人之酌情信託全資擁有。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所佔該類別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邵鐵龍	個人	龍記國際有限公司	1,000,000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49.99%
	個人	龍記五金有限公司	5,000,000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49.99%
邵玉龍	個人	龍記國際有限公司	1,000,000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49.99%
	個人	龍記五金有限公司	5,000,000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49.99%

上文所披露之所有權益均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本公司賦予董事於購股權之權益之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一節。

董事之股份權益 *(續)*

除本節及「購股權」一節所披露者及本集團若干董事以代理人之身份持有附屬公司若干股份外，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標準守則而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及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8。

下表披露本年度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情況：

	購股權數目						每股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於本年度授出	於本年度行使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第一類：董事							
邵鐵龍	–	150,000	–	15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邵玉龍	–	150,000	–	15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麥貫之	–	500,000	–	50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韋龍城	–	500,000	–	50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馮偉興	–	500,000	–	50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陳振聲	–	150,000	–	15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廖榮定	150,000	–	(150,000)	–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四日	3.30
	–	150,000	–	15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李達義	–	150,000	–	15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李裕海	–	100,000	–	10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總數	150,000	2,350,000	(150,000)	2,350,000			

購股權 *(續)*

	購股權數目						每股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於本年度授出	於本年度行使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第二類：僱員							
	296,000	–	(178,000)	118,000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四日	3.30
	–	4,330,000	–	4,33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總數	296,000	4,330,000	(178,000)	4,448,000			
所有類別總數	446,000	6,680,000	(328,000)	6,798,000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前(即授出二零零六年購股權之日)的收市價為3.82港元。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被行使之日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約為5.003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董事或其配偶或其未滿18歲之子女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年內亦無行使任何上述權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之人士(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相關股份之數目	所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Pan Island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49,023,437	40.16%
Rickdee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8,593,750	9.45%
Robin Hill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8,593,750	9.45%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56,016,108	9.03%

主要股東 *(續)*

上文所披露之全部權益為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未獲知會，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利

除上文披露之購股權計劃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之董事可以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得利益。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於年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並無任何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以下關連交易：

(1)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與Mr. Karl Erik Helldin高海定先生(「高海定先生」)(龍記熱膠道技術有限公司(「龍記熱膠道」)之董事)以擔保人之身份向銀行提供以共同及個別形式作擔保之互相擔保(「互相擔保」)，以令銀行提供予龍記熱膠道動用之7,000,000港元循環信貸借款(「銀行借款」)。本公司及高海定先生根據互相擔保就銀行借款承擔之最高負債上限為7,000,000港元，互相擔保就該等負債於本公司及高海定先生之間沒有提供任何分配。

龍記熱膠道乃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權益分別由LKM (BVI) Limited(「LKM (BVI)」)(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70%權益及Dynamic Allied Investments Limited(「Dynamic Allied」)(一間由高海定先生(高海定先生為龍記熱膠道及 Dynamic Allied之董事)及其配偶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30%權益。

關連交易 *(續)*

因為高海定先生乃龍記熱膠道及Dynamic Allied之董事，並為Dynamic Allied之控股股東，故此，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定義，龍記熱膠道為高海定先生之聯繫人並同時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於此，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及高海定先生就龍記熱膠道之銀行借款而以提供互相擔保之形式向龍記熱膠道提供之財務資助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此項交易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五日刊發公告。

(2)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賣方LKM (BVI)已與買方Zoto Company Limited(「Zoto」)(一間由李兆祥先生(「李先生」)持有90%權益及李先生之配偶持有10%權益之公司)及李先生(天祥五金有限公司(「天祥五金」)及天祥鋼材有限公司(「天祥鋼材」)之股東)就LKM (BVI)出售其於天祥五金之60%權益及其於天祥鋼材之70%權益(「出售事項」)訂立協議(「該協議」)。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天祥五金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並由LKM(BVI)持有60%權益、李先生持有30%權益、Zoto持有10%權益。天祥鋼材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並由LKM (BVI)持有70%權益及李先生持有30%權益。由於李先生乃天祥五金及天祥鋼材之董事及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彼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簽訂該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此項交易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刊發公告，並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向股東寄發通函。

出售事項之代價為25,800,000港元，Zoto將以現金以下列方式支付：

(a) 12,000,000港元，為首期代價，Zoto已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六日前(即該協議之完成日)支付；

(b) 2,760,000港元，為第二期代價，Zoto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前支付；

(c) 2,760,000港元，為第三期代價，Zoto將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前支付；

(d) 2,760,000港元，為第四期代價，Zoto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支付；

(e) 2,760,000港元，為第五期代價，Zoto將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前支付；及

(f) 2,760,000港元，為代價之餘額，Zoto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支付。

關連交易 *(續)*

出售事項為本集團帶來良機以變現其投資，及精簡其業務架構，以集中資源發展其他市場，例如華東及中國西北部市場。

出售事項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六日完成起，本集團不再擁有天祥五金或天祥鋼材之任何權益。

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一份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之產品買賣協議(「二零零五年產品買賣協議」)，河源龍記金屬製品有限公司(「河源龍記」)及東莞天祥五金製品有限公司(「東莞天祥」)同意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河源龍記向東莞天祥銷售或向其購買(視情況而定)產品。產品指有關本集團業務之產品，包括但不限於(1)鋼材；及(2)由河源龍記或東莞天祥製造(視情況而定)之模架及模架零配件(「產品」)。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河源龍記乃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東莞天祥為天祥五金之全資附屬公司，天祥五金乃本公司佔60%權益之附屬公司，而李先生為天祥五金(天祥五金之權益由李先生持有30%及Zoto持有10%(Zoto乃一間由李先生持有90%權益之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股東，並直接及／或間接控制天祥五金40%投票權。由於東莞天祥為李先生之聯繫人士(李先生乃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零五年產品買賣協議下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該等交易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刊發公告。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河源龍記根據二零零五年產品買賣協議向東莞天祥售出的產品總額約為6,400,000港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章，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委聘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進行若干協定之程序。核數師已向董事會匯報進行該等程序所得出之事實發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及核數師之報告，並已確認該等交易乃本集團之日常業務並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或如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該等交易的條款是否一般商務條款，則對本集團而言，該等交易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視屬何情況而定)的條款；及該等交易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持續關連交易 *(續)*

本公司核數師亦已審閱該等交易，並向董事會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

(a) 已取得董事會之批准；

(b) 已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及

(c) 並無超逾先前公告披露之年度上限。

由於二零零五年產品買賣協議之條款將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為遵守上市規則，河源龍記及東莞天祥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訂立新產品買賣協議，當中列明河源龍記繼續向東莞天祥銷售或向其購買產品(視情況而定)之架構，延期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新產品買賣協議」)。

茲提述上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之出售事項涉及之交易，本集團於出售事項完成日(即二零零六年十月六日)起不再擁有天祥五金任何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東莞天祥乃天祥五金之全資附屬公司，天祥五金之權益(i)由李先生(天祥五金之董事及主要股東)擁有30%，及(ii)Zoto(其權益由李先生擁有90%及李先生之配偶擁有10%)擁有70%。雖然天祥五金自二零零六年十月六日起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李先生(天祥五金之董事及主要股東)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六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之十二個月期間內繼續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東莞天祥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李先生之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於新產品買賣協議下進行之交易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該等交易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刊發公告。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期間，河源龍記向東莞天祥銷售產品之上限將不得超逾9,000,000港元。

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最少25%乃由公眾持有。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內並無有關強制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新股之優先購買權規定。

酬金政策

薪酬委員會檢閱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並已考慮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供比較之市場數據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8。

企業管治

於年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規定。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詳情載於第7至第13頁「企業管治報告書」及第14至第15頁「審核委員會報告書」內。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榮定先生、李達義博士及李裕海先生)就其獨立性於每年作出之確認。提名委員會經已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提名委員會及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慈善捐贈

本集團於年內之慈善及其他捐贈金額約為701,000港元。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邵玉龍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

Deloitte.
德勤

致龍記(百慕達)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31頁至第71頁龍記(百慕達)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和綜合現金流量報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僅向整體股東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的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7	**2,135,360**	1,899,482
其他收入	9	**20,954**	25,330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增加		**6,900**	7,700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53,086**	6,415
原材料及已用消耗品		**(1,128,127)**	(902,121)
僱員福利開支		**(371,020)**	(308,73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144,495)**	(119,916)
其他開支		**(359,778)**	(292,689)
融資成本	10	**(30,791)**	(19,245)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	(9,060)
就專利權及商標確認之減值虧損		**–**	(1,056)
除稅前溢利		**182,089**	286,102
稅項	12	**(31,021)**	(40,185)
年度溢利	13	**151,068**	245,917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50,463**	240,861
少數股東權益		**605**	5,056
年度溢利		**151,068**	245,917
年度內已宣派股息	14	**96,080**	117,719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6.5港仙（二零零五年：11港仙）	14	**40,300**	68,180
每股盈利			
－基本	15	**24.27港仙**	38.88港仙
－攤薄	15	**24.27港仙**	38.87港仙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6	**38,800**	35,7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846,360**	708,280
預付租賃款項－非即期部份	18	**42,760**	39,31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按金		**6,426**	16,883
遞延應收款項－非即期部份	21	**7,622**	–
		941,968	800,176
流動資產			
存貨	19	**623,680**	531,03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543,351**	469,751
應收票據	20	**42,242**	48,564
遞延應收款項－即期部份	21	**5,391**	–
預付租賃款項－即期部份	18	**1,000**	914
可收回稅項		**3,114**	4,979
銀行結存及現金	22	**149,938**	150,582
		1,368,716	1,205,82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278,105**	295,378
應付票據	23	**35,823**	40,847
應繳稅項		**34,263**	46,806
應付股息		**25**	14
無抵押銀行借款	24	**480,720**	310,206
銀行透支	22	**–**	1,797
浮息票據	25	**–**	150,000
		828,936	845,048
流動資產淨值		**539,780**	360,77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81,748**	1,160,954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24	**240,000**	–
		1,241,748	1,160,954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62,001**	61,968
儲備		**1,182,350**	1,074,52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244,351**	1,136,497
少數股東權益		**(2,603)**	24,457
		1,241,748	1,160,954

第31頁至第71頁之財務報告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邵鐵龍

董事
邵玉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中國法定儲備(附註)	匯兑儲備	購股權儲備	累計溢利	小計	少數股東權益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61,881	112,208	51,017	1,496	–	764,939	991,541	20,862	1,012,403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兑差額									
直接於權益確認	–	–	–	18,943	–	–	18,943	539	19,482
本年度溢利	–	–	–	–	–	240,861	240,861	5,056	245,917
本年度確認之收入及支出總額	–	–	–	18,943	–	240,861	259,804	5,595	265,399
已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	–	–	–	–	(61,952)	(61,952)	–	(61,952)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87	2,784	–	–	–	–	2,871	–	2,871
宣派中期股息	–	–	–	–	–	(55,767)	(55,767)	(2,000)	(57,767)
轉撥	–	–	24,475	–	–	(24,475)	–	–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968	114,992	75,492	20,439	–	863,606	1,136,497	24,457	1,160,954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兑差額									
直接於權益確認	–	–	–	51,353	–	–	51,353	997	52,350
本年度溢利	–	–	–	–	–	150,463	150,463	605	151,068
本年度確認之收入及支出總額	–	–	–	51,353	–	150,463	201,816	1,602	203,418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1,035	–	1,035	–	1,035
已宣派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	–	–	–	–	(68,180)	(68,180)	–	(68,180)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33	1,050	–	–	–	–	1,083	–	1,083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16,962)	(16,962)
已宣派中期股息	–	–	–	–	–	(27,900)	(27,900)	(12,000)	(39,900)
注資	–	–	–	–	–	–	–	300	30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001	116,042	75,492	71,792	1,035	917,989	1,244,351	(2,603)	1,241,748

附註：

中國法定儲備乃按照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董事建議，按除税後溢利若干百分比之撥款。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182,089**	286,102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2,741)**	(4,524)
利息支出及融資費用		**30,491**	19,158
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035**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144,495**	119,916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		**(200)**	4,627
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	9,060
專利權及商標確認之減值虧損		**–**	1,056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增加		**(6,900)**	(7,700)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983**	904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2,2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收益		**(59)**	(637)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445**	–
滙兑差額		**17,203**	8,206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364,641**	436,168
存貨增加		**(85,796)**	(59,1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79,538)**	(42,713)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5,807**	(7,18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5,623)**	63,839
應付票據減少		**(5,101)**	(11,116)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194,390**	379,868
已付所得稅		**(36,231)**	(55,891)
退回所得稅		**–**	10
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158,159**	323,987
投資業務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70,032)**	(303,905)
預付租賃款項增加		**(4,438)**	–
出售附屬公司	29	**(1,799)**	–
已收利息		**2,741**	4,524
出售投資物業之所得款項		**6,0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4,939**	2,465
投資業務動用之現金淨額		**(262,589)**	(296,916)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新籌集之銀行借款	**440,470**	74,770
發行新股所得款項	**1,083**	2,871
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注資	**300**	–
償還浮息票據	**(150,000)**	–
已付股息	**(96,069)**	(117,714)
償還銀行借款	**(49,812)**	(243,153)
已付利息支出及融資費用	**(30,491)**	(19,158)
已付一間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股息	**(12,000)**	(2,000)
償還信託收據貸款	**–**	(14,730)
償還融資租賃之承擔	**–**	(2)
融資活動所得(耗用)之現金淨額	**103,481**	(319,116)
現金及現金等值淨額減少	**(949)**	(292,045)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48,785**	441,672
滙率變動之影響	**2,102**	(842)
於年底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49,938**	148,785
即：		
銀行結存及現金	**149,938**	150,582
銀行透支	**–**	(1,797)
	149,938	148,785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乃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第一上市，並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第二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載於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

財務報告乃以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並提供公司管理服務。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模架、金屬及配件之製造及銷售。

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採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的業績的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或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董事會預期，採納該等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7]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嚴重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財務報告採用重列法[2]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3]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估隱含之衍生工具[4]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5]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務股份交易[6]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8]

[1]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主要會計政策

誠如下列會計政策所述，綜合財務報告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算的物業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告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告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控制之控股實體(包括具有特殊目的之實體)。倘本公司有權控制該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則視為擁有控制權。

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收購生效日期起計或計至出售生效日期止(如適用)計入綜合損益表。

如有需要，本集團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告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保持一致。

所有集團內交易、結餘、收入及支出均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綜合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中內之少數股東與本集團所佔之權益分開呈列。資產淨值中的少數股東權益包括最初業務合併日期的權益和少數股東自合併日期起應佔權益的變動。少數股東所承受虧損超出於附屬公司所佔股權的數額將沖抵本集團的權益，惟少數股東具約束力的義務，及可以通過增加投資補足虧損者除外。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即一般業務過程中已提供貨物及服務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後之應收款項。

貨品銷售乃在貨品付運及擁有權轉移後確認。

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乃以時間為基準按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累計，而實際利率為透過財務資產之預期可用年期將估計日後現金收據實際折讓至該資產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按經營租賃出租物業所得之租金收入(包括預先開出發票收取之租金)於有關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投資物業

於初步確認時，投資物業按成本計算，包括任何直接應佔支出。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採用公平值模式計算。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計入產生期間內之損益表。

投資物業於出售後或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出售之物業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不再確認資產後產生之任何損益(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於該項目不再確認之年度計入損益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永久業權土地及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值減折舊、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永久業權土地及在建工程除外)之折舊與攤銷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考慮其估計之剩餘價值計算，以直線法撇銷其項目成本金額。

永久業權土地按成本值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值入賬，成本值包括一切發展支出及有關工程項目之其他直接成本。在建工程不會折舊，直至建築工程完成及物業可投入使用時為止。完成建築工程所需費用均撥入資產項下之適當分類。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不再確認資產產生之任何損益(按該項目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於不再確認該項目之年度計入損益表。

減值

本集團會於各個結算日審閱其資產之賬面值，判斷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蒙受任何減值虧損。倘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賬面值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確認為支出。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賬面值須增加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該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逾過往年度假設並無就資產確認任何減值虧損下而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會即時確認為收入。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凡租賃之條款規定擁有權所附帶之一切風險及報酬實質上轉移至承租人者，該租賃即歸類為融資租賃。其他租賃全部列作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表確認。於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引致之初步直接成本乃加至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並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確認作一項支出。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經營租賃之應付租金乃按相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表扣除。因訂立一項經營租賃作為獎勵之已收及應收福利乃以直線法按租賃年期確認作租金支出減少。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告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適用滙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如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之貨幣)記賬。於各結算日，以外幣定值之貨幣項目均按結算日之適用滙率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滙兑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於損益表中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海外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結算日之適用滙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列賬貨幣(即港元)，而其他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之平均滙率進行換算，除非滙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作別論，於此情況下，則採用於換算當日之適用滙率。所產生之兑差額(如有)乃確認作權益之獨立部份(滙兑儲備)。該等滙兑差額乃於海外業務被出售之期間內於損益表內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金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收入或可扣減支出項目，亦不包括損益表內不需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表所列溢利不同。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結算日已實行或大致上已實行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根據財務報告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之差額而確認，並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計入。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可扣減暫時差異有可能用以抵銷應課稅溢利時予以確認。倘暫時差異由初次確認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之其他資產及負債所產生，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各個結算日進行檢討，並在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之金額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按預期適用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從損益表扣除或計入損益表，除非遞延稅項關乎直接從權益扣除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在該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權益中處理。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國營退休福利計劃款項於到期時扣除列作支出。

金融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乃當某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同條文之訂約方時在資產負債表上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公平值初步確認。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損益表按公平值計算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或自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內扣除(如合適)。收購於損益表按公平值計算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表內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財務資產

(a)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遞延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銀行結餘)乃於現行市場所報之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財務資產。於初步確認後之各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均按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已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減值虧損於可客觀證明資產減值時於損益表中確認，並按該資產之賬面值與按原先實際利率折讓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的差額計量。當資產之可收回數額增加乃確實與於確認減值後所引致之事件有關時，則減值虧損會於隨後會計期間予以回撥，惟該資產於減值被回撥之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已攤銷成本。

財務負債及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之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同安排之性質與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

股本工具乃證明本集團於扣減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同。

(a) 財務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包括銀行借款、銀行透支、應付股息、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浮息票據)乃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b)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在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記入已收所得款項。

取消確認

若從資產收取現金流之權利已到期，或財務資產已轉讓及本集團已將其於財務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則財務資產將被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直接於股本確認之累計損益直接於損益表中確認。

財務負債有關合約之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之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乃於損益表中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前，本集團在購股權行使前，並無確認該等購股權的財務影響。本集團已對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授出之購股權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前授出之購股權而言，本集團選擇不對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或之前授出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歸屬的購股權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然而，本集團仍須對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出且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並未歸屬的購股權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a) 本集團董事及僱員獲授之購股權

所獲服務按購股權授出日公平值釐定之公平值，在歸屬期內隨股本之相應增加以直線法列作支出(購股權儲備)。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修正其對預期最終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修正對原本估計之影響(如有)乃按餘下歸屬期間在損益表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數額將轉移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收回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數額將轉撥至累計溢利。

5.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涉及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結算日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彼等均擁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討論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倘有客觀證據證明本集團將不能按應收款項之原有條款收回全部應收款項，則確立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債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以及拖欠或未能償還借款，均被視為貿易應收款項出現減值之跡象。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面值(扣除減值虧損約47,000,000港元)約為466,000,000港元。倘實際收取之現金少於預期，可能會出現重大減值虧損。

6. 金融工具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公司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貸款。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下文載列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及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之措施。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涉及以浮動利率計息之借款。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董事持續監控本集團之風險，倘有需要則將會考慮對沖利率風險。

外滙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與其中國附屬公司大部份交易均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及結算。人民幣不可自由兑換為其他外幣，而人民幣兑換為外幣亦受中國政府頒佈之外管制規則及規例所限。本集團認為風險大，則運用遠期合約對沖外滙風險。

信貸風險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面對的可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之最大信貸風險乃是交易對方或債務人未能履行責任。

為把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公司管理層已委任一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額度、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已採取適當跟進行動收回過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各個結算日檢討各項個別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由於對手方均為較高信貸評級之銀行。

按地區分類，本集團信貸集中風險主要位於中國。本集團擁有大量交易對手及顧客，並無重大信貸集中之風險。

6. 金融工具 *(續)*

(b)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根據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之公認定價模式，使用可觀察當前市場交易之價格釐定。

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記入財務報告之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7. 營業額

營業額為於年度內出售貨品(減退貨及折扣)予外間客戶之已收及應收淨款項之公平值，其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模架製造及銷售	**1,962,712**	1,718,977
金屬及配件製造及銷售	**172,648**	180,505
	2,135,360	1,899,482

8. 業務及地區分類

(a) 業務分類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現時經營之業務分為兩部份 — 模架與金屬及配件。此等分類乃本集團報基本分類資料之基礎。

主要業務如下：

模架 — 模架製造及銷售
金屬及配件 — 金屬及配件製造及銷售

有關此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報如下。

8. 業務及地區分類 *(續)*

(a) 業務分類 *(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模架 千港元	金屬及配件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營業額 – 對外銷售	1,962,712	172,648	2,135,360
業績			
分類業績	218,347	18,661	237,008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增加			6,900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20,954
未分配之公司開支			(51,537)
融資成本			(30,791)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445)
除稅前溢利			182,089
稅項			(31,021)
年度溢利			151,068
其他資料			
資本性開支	267,470	13,019	280,48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142,637	1,858	144,495
資產			
分類資產	2,008,384	183,312	2,191,696
未分配之公司資產			118,988
綜合資產總值			2,310,684
負債			
分類負債	286,403	24,484	310,887
未分配之公司負債			758,049
綜合負債總額			1,068,936

8. 業務及地區分類 *(續)*

(a) 業務分類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模架 千港元	金屬及配件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營業額－對外銷售	1,718,977	180,505	1,899,482
業績			
分類業績	292,421	34,865	327,286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增加			7,700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25,330
未分配之公司開支			(54,969)
融資成本			(19,245)
除稅前溢利			286,102
稅項			(40,185)
年度溢利			245,917
其他資料			
資本性開支	274,043	30,052	304,09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118,256	1,660	119,916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3,869	758	4,627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9,060	–	9,060
就專利權及商標確認之攤銷	–	1,056	1,056

8. 業務及地區分類 *(續)*

(a) 業務分類 *(續)*

	模架 千港元	金屬及配件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1,732,235	172,863	1,905,098
未分配之公司資產			100,904
綜合資產總值			2,006,002
負債			
分類負債	305,876	27,035	332,911
未分配之公司負債			512,137
綜合負債總額			845,048

(b) 地區分類

本集團在以下地區經營業務，其市場劃分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及其他國家。

下表列明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銷售分析，不論貨品之來源地：

	營業額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1,789,638**	1,560,828
其他國家	**345,722**	338,654
	2,135,360	1,899,482

8. 業務及地區分類 *(續)*

(b) 按地區分類 *(續)*

下表乃按資產所在地區進行分析獲得之分類資產賬面值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之分析：

	分類資產賬面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	**2,032,227**	1,743,875	**276,505**	297,111
其他國家	**159,469**	161,223	**3,984**	6,984
	2,191,696	1,905,098	**280,489**	304,095

9. 其他收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2,2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收益	**59**	637
利息收入	**2,741**	4,524
租金收入，扣除產生租金收入約25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57,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支出	**2,580**	2,013
於一家附屬公司進行資本再投資之中國退稅	**8,441**	15,245
雜項收入	**4,933**	2,911
	20,954	25,330

10.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貸款之安排費用	**300**	87
下列各項之利息		
－須於五年內完全償清之銀行借款	**29,564**	13,964
－浮息票據	**927**	5,194
	30,791	19,245

11. 董事酬金

已付及應付九位(二零零五年：九位)董事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六年

	邵鐵龍	邵玉龍	麥貫之	韋龍城	馮偉興	陳振聲	廖榮定	李達義	李裕海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袍金	–	–	–	–	–	585	430	469	391	1,875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6,480	6,480	1,944	1,944	1,560	–	–	–	–	18,40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13	713	214	214	171	–	–	–	–	2,025
花紅(*附註*)	3,000	3,000	3,300	3,300	2,300	–	–	–	–	14,900
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23	23	77	77	77	23	23	23	15	361
酬金總額	10,216	10,216	5,535	5,535	4,108	608	453	492	406	37,569

附註：花紅根據本集團的表現釐訂。

二零零五年

	邵鐵龍	邵玉龍	麥貫之	韋龍城	馮偉興	陳振聲	廖榮定	李達義	李裕海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袍金	–	–	–	–	–	540	252	540	216	1,548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6,480	6,480	1,944	1,944	1,560	–	–	–	–	18,40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13	713	214	214	171	–	–	–	–	2,025
花紅	4,850	4,850	4,950	4,950	3,400	–	–	–	–	23,000
酬金總額	12,043	12,043	7,108	7,108	5,131	540	252	540	216	44,981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於該等年度內均為本公司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

12. 稅項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稅項開支(撥回收入)包括：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128**	112
過往年度準備不足	**4,223**	11
	4,351	123
香港以外司法權區之稅項		
本年度	**29,872**	40,415
過往年度超額準備準備不足	**(3,202)**	(353)
	26,670	40,062
	31,021	40,185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該兩個年度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稅率計算。

於香港以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於該等地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依據中國之有關法例及規則，本公司在中國之若干附屬公司有權於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個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而其後三年則獲50%減免(「免稅期」)。於本年度，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繼續享有免稅期。

根據中國稅務機關發出之批文，本公司其中一間在中國之附屬公司獲授先進技術豁免，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三年內獲減免50%之中國所得稅。

12. 稅項 *(續)*

本年度稅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表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82,089**	286,102
按中國所得稅稅率24%繳稅(附註)	**43,701**	68,664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866**	6,179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3,535)**	(6,056)
動用之前尚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618)**	(2,540)
未確認尚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7,476**	6,970
過往年度準備不足(超額準備)	**1,021**	(342)
中國附屬公司獲授稅項減免之稅務影響	**(22,311)**	(34,331)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之不同稅率影響	**2,421**	1,641
本年度稅項開支	**31,021**	40,185

附註：本集團使用其主要業務所在的司法權區的國內稅率24%。

有關遞延稅項之詳情載於附註26。

13. 本年度溢利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	**2,660**	2,590
—過往年度超額準備	**(192)**	(250)
就貿易應收款項(計入其他開支)確認之減值(撥回)虧損	**(200)**	4,627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445**	–
淨滙兑虧損	**5,665**	6,548
與下列各項有關之經營租賃租金：		
—租用物業	**9,179**	6,714
—廠房及機器	**76**	44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983**	90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已扣除沒收之供款約1,28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644,000港元)	**19,539**	13,715

14. 股息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已宣派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股息：		
二零零六年中期股息每股4.5港仙	**27,900**	–
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每股11港仙	**68,180**	–
二零零五年中期股息每股9港仙	**–**	55,767
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	**–**	61,952
本年度已宣派股息總額	**96,080**	117,719

董事會已決定應支付合共約40,3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68,180,000港元)之末期股息每股6.5港仙(二零零五年：每股11港仙)予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七日名列於股東名冊上之本公司股東。

1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乃按照以下之數據計算：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50,463**	240,861
股份數目		
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19,917,084**	619,464,202
因行使本公司之購股權而產生潛在具攤薄性普通股之影響	**71,399**	256,976
為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19,988,483**	619,721,178

16.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公平值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28,000**
於損益表內確認之公平值增加	**7,700**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5,700**
於損益表內確認之公平值增加	**6,900**
出售	**(3,80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800**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香港按中期租賃持有，按經營租賃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乃根據與本集團概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忠誠測量師行有限公司於該日進行之估值釐定。估值乃參照類似物業之交易價格市場證明釐定。

本集團為賺取租金或為資本增值目的而按中期經營租賃持有之物業權益，乃採用公平值模型計量，按投資物業分類。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物業權益之賬面值為38,8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5,700,000港元)。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業權土地	樓宇	傢俬、裝置及設備	廠房及機器	汽車	在建工程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22,694	231,508	128,145	731,360	40,297	13,835	1,167,839
貨幣調整	–	4,331	1,093	12,502	230	265	18,421
轉撥	–	25,872	449	3,339	682	(30,342)	–
添置	–	201	17,022	209,195	11,694	65,983	304,095
出售	(1,377)	–	(739)	(778)	(2,910)	–	(5,804)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1,317	261,912	145,970	955,618	49,993	49,741	1,484,551
貨幣調整	–	10,490	4,825	39,295	1,314	2,042	57,966
轉撥	–	119,103	185	216	–	(119,504)	–
添置	–	14,919	36,801	152,407	8,626	67,736	280,489
出售附屬公司	–	(4,031)	(5,210)	(53,920)	(724)	–	(63,885)
出售	–	(2,373)	(3,354)	(3,630)	(5,054)	–	(14,411)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317	400,020	179,217	1,089,986	54,155	15	1,744,710
折舊與攤銷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23,874	77,102	521,234	26,987	–	649,197
貨幣調整	–	348	697	9,916	173	–	11,134
本年度準備	–	5,163	13,524	93,660	7,569	–	119,916
於出售時撇銷	–	–	(568)	(498)	(2,910)	–	(3,976)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	29,385	90,755	624,312	31,819	–	776,271
貨幣調整	–	1,201	3,112	29,096	1,005	–	34,414
本年度準備	–	5,794	15,976	113,367	9,358	–	144,495
出售附屬公司	–	(900)	(4,364)	(41,431)	(643)	–	(47,338)
於出售時撇銷	–	(648)	(3,093)	(1,301)	(4,450)	–	(9,492)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4,832	102,386	724,043	37,089	–	898,350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317	365,188	76,831	365,943	17,066	15	846,36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317	232,527	55,215	331,306	18,174	49,741	708,280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以直線法按以下年率折舊：

樓宇	2%
傢俬、裝置及設備	15%
廠房及機器	20%
汽車	30%

永久業權土地並無折舊。

在建工程不會折舊，直至建築工程完成及物業可投入使用時為止。

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賬面值包括：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香港以外地區之永久業權土地	**21,317**	21,317
香港以外地區根據中期租賃持有之樓宇	**365,188**	232,527
	386,505	253,844

在建工程均位於香港以外地區，並以中期租賃持有。

18. 預付租賃款項

本集團之預付租賃款項包括於中國按中期租賃持有之租賃土地。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為呈報目的作出分析：		
非流動資產	**42,760**	39,313
流動資產	**1,000**	914
	43,760	40,227

19. 存貨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原材料	**484,919**	445,361
在製品	**122,726**	73,303
製成品	**16,035**	12,372
	623,680	531,036

本集團於本年度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約為1,620,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326,000,000港元)。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與應收票據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512,889**	479,854
減：累計減值	**(46,874)**	(48,051)
	466,015	431,803
其他應收款項	**77,336**	37,94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543,351**	469,751
應收票據	**42,242**	48,564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為30至90日。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零至六十日	**342,926**	305,277
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94,885**	92,754
九十日以上	**70,446**	82,336
	508,257	480,367

21. 遞延應收款項

有關本年度內出售若干附屬公司之應收款項，詳情載於附註29。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不同分期償還，最後一期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屆滿。應收款項之公平值乃根據實際利率5厘釐定。作申報目的用途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分析如下：		
非流動資產	**7,622**	–
流動資產	**5,391**	–
	13,013	–

22. 銀行結餘／銀行透支

銀行結餘

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以市場利率計息，於三個月或以內到期之銀行結餘及短期銀行存款。銀行存款按介乎1.75厘至7.9厘之利率計息。

銀行透支

之前年度之銀行透支按介乎7.75厘至8厘之市場利率計算。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與應付票據

為數約133,771,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51,856,000港元）之貿易應付款項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內。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零至六十日	**120,409**	137,007
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29,194**	25,483
九十日以上	**19,991**	30,213
	169,594	192,703

24. 無抵押銀行借款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720,720**	310,206
減：流動負債內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480,720)**	(310,206)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240,000**	–

相關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借款如下：

	以港元計值	以新加坡元計值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00	42,920,00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000,000	42,920,000

各集團公司獲銀行授予之借款由彼等各自之股東或控股公司擔保。貸款息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銀行同業拆息」）加某一息差。因此，本集團須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實際借款利率由2.63厘至5.83厘（二零零五年：1.77厘至5.45厘）不等。

年內，本集團新籌措貸款合共約440,000,000港元。所得款項用於資助償還浮息票據、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25. 浮息票據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發行金額為150,000,000 港元於二零零六年到期之浮息票據（「浮息票據」）。浮息票據按銀行同業拆息加一厘計息，由本公司作擔保。浮息票據已於本年度內悉數償還。

26. 遞延稅項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變動概述如下：

	加速稅務折舊	投資物業重估	稅項虧損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252	–	(1,252)	–
本年度開支(撥回收入)	106	–	(106)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8	–	(1,358)	–
本年度開支(撥回收入)	(481)	598	(117)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7	598	(1,475)	–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107,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67,000,000港元)可供抵銷日後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溢利。由約8,428,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760,000港元)稅務虧損而引致為數約1,47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358,000港元)之遞延稅項資產已予以確認。由於未來溢利之流入不可預測，餘下未動用之稅項虧損概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該等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27. 股本

	法定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 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000,000,000	100,000	618,807,303	61,881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	–	870,000	87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	100,000	619,677,303	61,968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	–	328,000	33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	100,000	620,005,303	62,001

28.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二年九月九日通過之一項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計劃」)。根據二零零二年計劃，本公司董事會或獲正式授權之委員會(「董事會」)可向以下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之人士(「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i)本集團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或獲提名擔任執行或非執行董事之任何人士)或本集團任何僱員；(ii)本集團任何僱員、執行或非執行董事所設立全權信託之任何酌情對象；(iii)本集團任何諮詢人及專業顧問(或經提議獲委聘提供該等服務之人士、事務所或公司)；(iv)本公司任何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v)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之任何聯繫人士；及(vi)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任何僱員。設立二零零二年計劃之主要目的乃為吸引、挽留及激勵有專長之參與者為本集團日後發展及擴展積極努力，並使本公司能以更加靈活之激勵方式獎賞、酬報、補償參與者及／或向參與者提供福利。二零零二年計劃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屆滿。

根據二零零二年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批准二零零二年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惟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則除外。倘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則任何個別人士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可能獲授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時，如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超出本公司股本之0.1%及價值5,000,000 港元以上，則須徵得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

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二十八日內獲接納，每次接納均須支付1 港元。購股權期間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知會接納購股權提呈之各參與者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間，有關期間不會遲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十年內(「購股權期間」)。購股權可於授出購股權後購股權期間內隨時按照二零零二年計劃之條款行使。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其數額將至少須等於本公司股份面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或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之平均收市價(以最高者為準)。

28. 購股權計劃 *(續)*

於本年度內，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授出行使價為每股股份3.82港元的6,68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估計為6,553,000港元。該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點陣模式計算。該模式之計算要素如下：

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	3.82港元
行使價	3.82港元
預期波幅	每年40%
預計有效期	3.49年
無風險利率	每年3.74%
預期股息率	每年5%

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在過往三至五年之股價波幅釐定。該模式所使用的預計有效期已計入預期僱員流動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的可能性。

購股權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點陣模式估計。計算購股權公平值的變數及假設乃以董事的最佳估計為基準，經參考獨立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購股權的價值會隨不同主觀假設的變數而變化。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確認總開支約1,03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無）。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二零零二年計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數目為6,798,000股（二零零五年：446,000股），佔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1%。

28. 購股權計劃 *(續)*

下表披露參與者持有之本公司購股權詳情及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持有狀況之變動：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授出期間	行使期間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使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使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3.30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五日	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四日	1,316,000	(870,000)	446,000	-	(328,000)	118,000
3.82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一年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	-	-	6,680,000	-	6,680,000

上表所載董事持有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使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使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3.30	300,000	(150,000)	150,000	-	(150,000)	-
3.82	-	-	-	2,350,000	-	2,350,000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參與者接納所獲授購股權而收取之代價總額為193港元。

就本年度內獲行使之購股權而言，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約為5.003港元(二零零五年：5.138港元)。

29. 出售附屬公司

根據本集團少數股東與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訂立之買賣協議，本集團同意按25,800,000港元之代價出售其於若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

	千港元
於出售日期已出售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547
預付租賃款項	1,532
存貨	13,4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3,596
應收票據	58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79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248)
應付稅款	(7,876)
資產淨值	42,420
少數股東權益	(16,962)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之虧損	(445)
總代價	25,013
償付方式：	
現金代價	12,000
遞延代價	13,013
	25,013
出售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現金代價	12,000
已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13,799)
	(1,799)

遞延代價將由少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全數以現金償付。

已出售之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現金流並無重大貢獻。

30. 資本承擔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已訂約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但未於財務報告上撥備之資本性開支	**13,893**	147,140

31. 經營租賃承擔／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尚有如下有關租賃物業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須以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支付之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7,425**	5,602
第二年至第五年間(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12,911**	6,003
五年以上	**–**	880
	20,336	12,485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物業及員工宿舍應付之租金。經磋商之租約期限平均為兩年。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年度獲得之物業租金收入約為2,837,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270,000港元)。

於結算日，本集團尚持有如下最低租約收入，即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其投資物業應收之租金：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965**	1,356
第二年至第五年間(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	635
	965	1,991

持有之投資物業與租戶訂約期限平均為一年。

32. 退休福利計劃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本集團參與一項定額供款計劃(該計劃已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ORSO計劃」)註冊)及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計劃乃根據強積金條例設立)。該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存於信託人控制之基金。於強積金計劃設立前為ORSO計劃成員之僱員，可選擇繼續參加 ORSO計劃或轉至強積金計劃，而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加入本集團之新僱員亦可選擇參與 ORSO計劃或強積金計劃。

對於強積金計劃之成員而言，本集團按每月1,000港元或有關工資成本之5%(以較低者為準)每月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有關供款額與僱員相同。

ORSO計劃乃根據僱員於本集團服務之年限，由本集團按月供款，供款數額為僱員基本薪金之5%至11%不等。

倘僱員於全數完成供款前脫離 ORSO計劃，則本集團應付之供款會扣減沒收供款之數額。

本集團在中國附屬公司聘用之僱員為國營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該計劃由中國政府運作。中國附屬公司須將僱員工資之指定百分比撥入退休福利計劃內作為供款，以提供僱員福利所需之資金。本集團於有關退休福利計劃中僅有之責任為作出指定之供款。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之費用總額約19,539,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3,715,000港元)指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應向該等計劃支付之供款。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報告期間應付供款約431,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91,000港元)尚未支付予該等計劃。

33. 關連人士交易

集團內各公司間之交易已於綜合時對銷，故不在此附註中披露。

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年度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35,183**	42,956
退休福利	**2,025**	2,025
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361**	–
	37,569	44,981

34. 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如下：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55,856**	55,856
貸款予附屬公司		**17,000**	17,000
		72,856	72,856
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欠款		**255,194**	246,851
預付款項		**310**	328
銀行結存		**103**	123
		255,607	247,302
流動負債			
應付費用		**846**	516
欠附屬公司款項		**227**	115,635
應付股息		**25**	14
		1,098	116,165
流動資產淨額		**254,509**	131,137
		327,365	203,99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2,001**	61,968
股份溢價	(a)	**116,042**	114,992
購股權儲備	(a)	**1,035**	–
累計溢利	(a)	**148,287**	27,033
		327,365	203,993

34. 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續)*

附註：

(a) 儲備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累計溢利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12,208	–	761	112,969
已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	–	(61,952)	(61,952)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2,784	–	–	2,784
本年度溢利	–	–	143,991	143,991
已宣派之中期股息	–	–	(55,767)	(55,767)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992	–	27,033	142,025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1,035	–	1,035
已宣派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	–	(68,180)	(68,180)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1,050	–	–	1,050
本年度溢利	–	–	217,334	217,334
已宣派之中期股息	–	–	(27,900)	(27,90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042	1,035	148,287	265,364

35. 主要附屬公司之資料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能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淨值之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詳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資料篇幅會過於冗長。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已繳股本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已發行股本／已繳股本面值之比率	主要業務
河源龍記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	450,870,000港元(附註a)	100	製造及銷售模架
龍記熱膠道技術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70	銷售熱膠道系統
龍記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普通股 2,000,002港元無投票權之遞延股份(附註b)	100	投資控股
Lung Kee Metal Japan Company Limited	日本	300,000,000日圓	100	製造及銷售模架
Lung Kee Metal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750,000馬來西亞元	100	製造及銷售模架

35. 主要附屬公司之資料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已繳股本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已發行股本／已繳股本面值之比率	主要業務
龍記五金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普通股 10,000,002港元無投票權之遞延股份(附註b)	100	製造及銷售模架
龍記鋼材製品(廣州保税區)有限公司	中國	111,000,000港元(附註a)	100	製造及銷售模架
上海龍記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	11,600,000美元(附註a)	100	製造及銷售模架
仕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36,000,000新台幣	70	製造及銷售模架
台州龍記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	6,000,000美元(附註a)	100	製造及銷售模架

附註：

a. 該等公司為在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

b. 遞延股份實際上不附帶可收取有關公司之股息或收取有關公司任何股東大會通告或出席股東大會或於會上投票或於清盤時參與分派之權利。

業績

	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個月）千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千港元**
營業額	801,393	1,209,613	1,599,505	1,899,482	**2,135,360**
除稅前溢利	119,931	187,449	268,692	286,102	**182,089**
稅項	(16,747)	(27,870)	(43,702)	(40,185)	**(31,021)**
年度／期內溢利	103,184	159,579	224,990	245,917	**151,06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93,360	157,255	220,113	240,861	**150,463**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溢利	9,824	2,324	4,877	5,056	**605**
年度／期內溢利	103,184	159,579	224,990	245,917	**151,068**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千港元**
資產總值	1,749,161	1,830,757	1,997,743	2,006,002	**2,310,684**
負債總額	(978,419)	(965,005)	(985,340)	(845,048)	**(1,068,936)**
資產淨值	770,742	865,752	1,012,403	1,160,954	**1,241,74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750,034	853,983	991,541	1,136,497	**1,244,351**
少數股東權益	20,708	11,769	20,862	24,457	**(2,603)**
權益總額	770,742	865,752	1,012,403	1,160,954	**1,241,748**

於二零零六年採納新會計準則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

投資物業

位置	物業種類	應佔權益	租賃期限
九龍 海濱道151－153號 廣生行中心 地下6號室	辦公室	100%	中期租賃
九龍 鴻圖道43號 鴻達工業大廈 地下2號室及毗鄰之院子	工廠	100%	中期租賃
九龍 興業街 16－18號 美興工業大廈 地下A、C座	工廠	100%	中期租賃
九龍 興業街 16－18號 美興工業大廈 地下L2號 及L5號車位	停車場	100%	中期租賃

6

8

9

7

10

6. Mould base of a large size household product 大型家庭用品模架
7. Mould base of a product casing with five face, high precision pocket 五面加工、精成型機殼模架
8. Nozzle, manifold and temperature control sets of hot runner system 熱膠道系統之熱咀、流道板及溫控箱組合
9. Excel-TiN coated plastics mould 經Excel-TiN功能塗層處理之塑膠模具
10. High precision, multi-angle precision mould base 高精度、多角度成型精框模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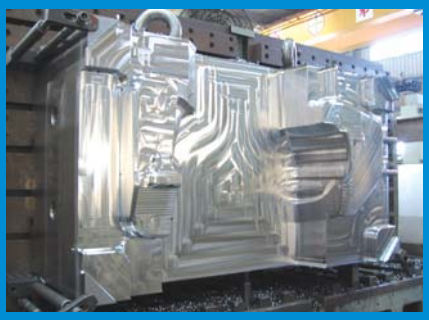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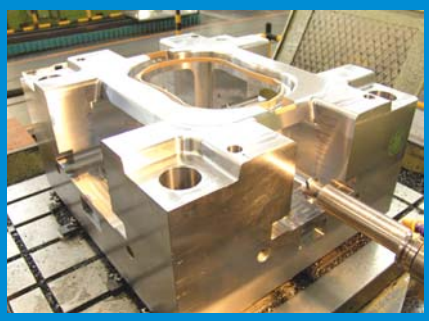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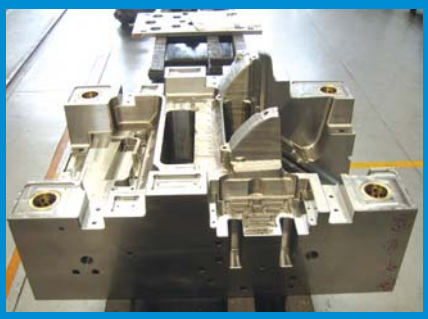

1

4

3

2

5

1. Production line for standard mould bases 標準模架生產線
2. Mould part to be oil quenched to get higher hardness 模具零件通過油冷而提高硬度
3. New factory buildings at Heyuan plant, the PRC 中國河源廠區新廠房
4. Mould base of an automobile's interior part with precision pocket 汽車內飾件模架型框
5. Precision pocket for an automobile mould base 精成型汽車模架